

江门市蓬江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文件

蓬江城管〔2020〕26号

江门市蓬江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关于印发《通过法定途径分类处理的 信访投诉请求清单》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精神，支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法化解矛盾和问题，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进一步促进我区城市管理信访工作的法治化建设，根据上级有关部门相关文件精神和工作推进部署要求，结合我区实际，我局依法就我区城市管理领域明确分类处理信访投诉请求的法定途径和受理范围列出清单，现将《江门市蓬江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通过法定途径分类处理的信访投诉请求清单》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和责任、权力清单，认真贯彻执

行。

附件：江门市蓬江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通过法定途径
分类处理的信访投诉请求清单

江门市蓬江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0年3月12日



附件

江门市蓬江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通过法定途径分类处理信访投诉请求清单

一、申诉求决类投诉请求

申诉求决，是指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依据法律法规或组织章程规定，向国家机关、政党、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申诉，要求重新作出处理或解决矛盾纠纷。

（一）不服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部门作出的行政许可行为

1. 具体投诉请求：

序号	行政许可行为内容
1	城市建筑垃圾准运审批
2	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审批
3	燃气经营许可证核发
4	燃气经营者改动市政燃气设施审批
5	燃气经营企业的燃气设施安全评估报告备案（告知式）
6	砍伐、迁移城市树木
7	占用城市绿地
8	临时占用城市道路
9	特殊车辆在城市道路、桥梁上行驶的审批

10	占用、挖掘城市道路审批
11	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核发
12	城市桥梁上架设各类市政管线审批
13	依附于城市道路建设各种管线、杆线等设施审批

2. 法定途径：向本级人民政府或上一级主管部门申请行政复议，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3. 主要政策法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城镇燃气管理条例》《广东省燃气管理条例》《城市绿化条例》《广东省城市绿化条例》《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城市道路管理条例》《城市供水条例》《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江门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江门市户外广告设施和招牌设置管理条例》《燃气经营许可管理办法》《城市桥梁检测和养护维修管理办法》《广东省户外广告管理规定》。

（二）不服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部门作出的行政强制行为

1. 具体投诉请求：

序号	行政强制行为内容
1	强制拆除不符合城市容貌标准、环境卫生标准的建筑物或者设施
2	强制拆除违法建设

2. 法定途径：向本级人民政府或上一级主管部门申请行政

复议，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3. 主要政策法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江门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三）不服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行为

1. 具体投诉请求：

序号	行政处罚行为内容
1	对违反城市市容市貌、环境卫生管理的处罚
2	对违反城市园林、绿化管理的处罚
3	对违反城市市政道路管理的处罚
4	对违反城市供水、排水与污水处理管理的处罚
5	对违反城市燃气经营管理的处罚
6	对违反城市规划、建设管理的处罚
7	对在城市河道倾倒废弃物垃圾及违规取土的处罚
8	对城市建筑施工噪声污染、餐饮业油烟污染、露天烧烤污染、焚烧沥青垃圾污染的处罚

2. 法定途径：向本级人民政府或上一级行政主管部门申请行政复议，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3. 主要政策法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中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物业管理条例》《广东省物业管理条例》《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城镇燃气管理条例》《城市道路管理条例》《广东省城乡生活垃圾处理条例》《广东省燃气管理条例》《城市绿化条例》《广东省城市绿化条例》《城市供水条例》《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江门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江门市户外广告设施和招牌设置管理条例》。

（四）不服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部门作出的行政征收行为

1. 具体投诉诉求：

序号	行政征收行为内容
1	城市道路占用费－营业性占用征收
2	城市道路占用费－基建或其他占用征收
3	城市道路占用挖掘修复费征收
4	户外广告设置审核征收
5	户外 LED（电子）显示屏设置审核征收
6	布幔、气球、气模广告设置审核征收

7	污水处理费征收
---	---------

2. 法定途径：向本级人民政府或上一级主管部门申请行政复议，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3. 主要政策法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城市道路管理条例》《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江门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江门市户外广告设施和招牌设置管理条例》《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

（五）不服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部门作出的政府信息公开行为

1. 具体投诉请求：

序号	政府信息公开行为内容
1	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

2. 法定途径：向本级人民政府或上一级主管部门申请行政复议，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3. 主要政策法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六）不服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部门作出的特许经营行为

1. 具体投诉请求：

序号	特许经营行为内容
1	市政公用事业特许经营

2. 法定途径：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3. 主要政策法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管理办法》（2015 年国家发改委、财政部、住建部、交通部、水利部、人民银行令第 25 号）。

（七）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系统内在编公务员、事业单位人员不服机关、事业单位作出的人事处理决定

1. 具体投诉请求：

公务员对涉及本人的有关人事处理不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对本人的考核结果、处分决定等不服。

2. 法定途径：向原处理机关申请复核，或向同级公务员主管部门或者上一级机关提出申诉。

3. 主要政策法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共中央组织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申诉规定〉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45 号）等。

（八）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系统内单位与工作人员之间发生的劳动人事争议

1. 具体投诉请求：

因订立、履行、变更、解除和终止劳动合同，或者因除名、辞退和辞职、离职发生的争议等。

2. 法定途径：向相应调解或仲裁机构申请调解仲裁，调解仲裁不成的，向有管辖权的法院起诉。

3. 主要政策法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中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申诉规定》（人社部发〔2014〕45号）《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办案规则》《中共中央组织部 人事部 总政治部关于印发〈人事争议处理规定〉的通知》（国人部发〔2007〕107号）《中共中央组织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总政治部关于修改〈人事争议处理规定〉的通知》（人社部发〔2011〕88号）。

二、揭发控告类投诉请求

揭发控告，是指向行政机关、司法机关等反映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违法违纪事实或提供线索、要求依法制止、惩处或赔偿。

（一）检举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部门及其工作人员违反行政纪律的行为

1. 具体投诉请求：

反映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部门工作人员旷工或因公外出逾期不归造成不良影响；违反法定权限实施行政许可、行政强制和行政处罚；违反规定办理招标投标；违反规定向公民、法人、企业等摊派或收取财物等。

2. 法定途径：向本级人民政府行政监察机关举报。

3. 主要政策法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等。

（二）检举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部门党员干部违规违纪问

题

1. 具体投诉请求：

反映党员干部热衷虚名造政绩、树“形象”，脱离实际，脱离群众；买官卖官、任人唯亲，违规提拔干部；插手工程项目，为亲属或关系户谋取利益；多占住房、超标配车，公款吃喝旅游，生活奢靡等。

2. 法定途径：向相应党的纪律检查机关举报。

3. 主要政策法规依据：《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控告申诉工作条例》《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等。